

柳南区民政局 2022 年度普法责任制落实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局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，全面贯彻中央依法治国基本方略，切实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、谁主管谁普法”的普法责任机制，扎实开展普法教育工作，有效推动“八五”普法工作的深入开展。现将民政局 2022 年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工作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主要做法

（一）着力强化组织领导，推动责任落实

1.成立工作组织，落实普法工作职责。局党组每年初召开专门会议，研究普法工作，并根据人事变动情况，及时调整领导小组成员，建立了局主要领导任组长、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、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“八五”普法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具体抓好普法各项工作。同时，局党组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落实普法工作责任制，把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列入民政重点工作，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检查。

2.健全会议制度，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。完善民主决策机制和全体干部职工会前学法制度，切实规范民政审批行为。对上级重要事项的实施意见、党风廉政、干部队伍建设和人事工作等，坚决通过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决定，认真贯彻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充分发挥局党组的集体领导作用。

（二）着力规范文明执法，构建良好法治氛围

1.提高行政执法水平，切实维护社会稳定。民政执法条目多，工作触及面广，确保民政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的正确实施，不断加强民政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和持证上岗制度，现已基本实现一线干部持证上岗。同时，对全体民政干部集中进行法规政策方面的学习教育，使他们先学好政策，才能贯彻执行好政策，不断增强干部职工的政策观念，确保各项民政工作客观公正、公然透明、赢得民心。

2.开展法律知识培训，提高执法人员素质。每年，局党组把法律法规的学习列为必学内容，并结合重要时间节点适时开展法律知识培训，以经验做法交流、业务骨干进行业务培训等方式，加大对《宪法》《民法典》《村委会组织法》《居委会组织法》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《社团登记管理条例》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条例》《殡葬管理法》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等，不断增强民政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，不断适应新形势下民政工作的需要。

（三）着力加大宣传力度，全面落实普法任务

1.加大网上宣传力度。充分利用网络优势，整理出日常工作中比较常用的民政业务法律法规、规章条例，把民政相关的行业法律法规、“三公经费”等内容，在区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进行公开，方便所有民政服务对象查阅相关法律法规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

2.广泛开展普法宣传。结合业务检查，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各镇（街道）、深入基层对民政法规政策进行了宣传。一是大力宣传保障和改善民生的相关法律法规，提高民政工作依法行政的水平，帮助各类民政管理和服务对象学习了解法规政策，增强其依法办事、依法维权的自觉性。二是认真开展社会组织建设管理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。重点进行社会团体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，继续推动社会组织能力建设，强化自律意识，增强自我服务功能，提升服务社会水平。三是加强村（居）民委员会组织运行、村民委员会选举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、社工人才队伍建设等法律法规宣传教育。重点抓好村（居）委员会干部、社会组织负责人或专职工作职员法治宣传教育，进步依法办事能力，进一步增强村（居）民民主自治意识，丰富民主管理情势，进步民主治理能力。

（四）着力加强队伍建设，提高普法人员素养

1.法治意识不断提高。通过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，广大干部依法行政、文明执法的意识不断增强，法治观念越来越牢固，能够坚持依法履行职责，推进依法依规审批。

2.执法效能不断提高。民政局细化工作任务，落实工作责任，依托互联网+政务服务，全面推行网上办事，全过程审批审核留痕，不断强化跟踪问效，着力建设一支“想干事、能干事、干成事”的民政执法队伍。

3.廉政意识显著提高。民政局始终贯彻从严治党的要求，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，严格执行领导干部“一岗双责”和述职述廉述德制度，自觉抵制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不正之风，树立了风清气正的民政形象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我局的法治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，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，主要是：民政工作涉及面广，执法人员不足；学法、用法、遵法的积极性不高、自觉性不强。下一步，我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推进“八五”普法工作要求，深入有效地宣传和普及民政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，进一步增强民政干部职工的法治观念和依法行政意识，切实提高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和服务民生的能力和水平。进一步提升民政管理服务对象的法律素质，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，提高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，不断扩大民政法律的权威性和影响力。

